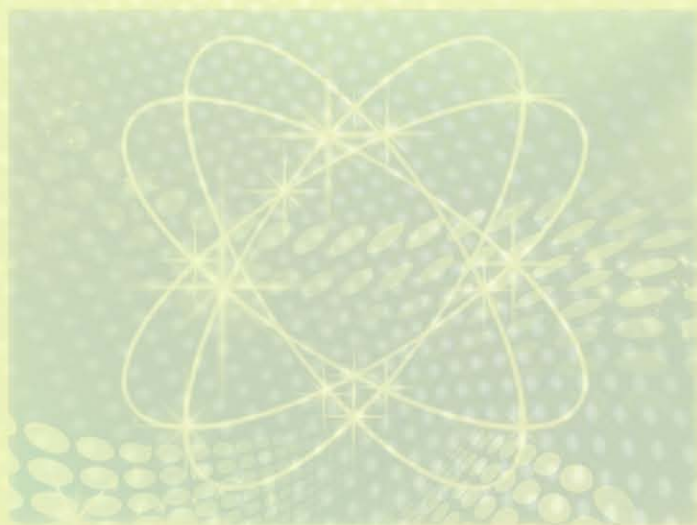


九九天长 ——广东重阳节

冯沛祖 著



广东出版集团

九九天长

——广东重阳节

冯沛祖 著

中国民间曾有过很多传统节日，随着岁月流逝，时代变迁，大部分已然消亡，如古代很受重视的社日、腊日、上巳节等，现在基本上没有了。今天仍存的**八大传统节日**是春节、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元宵和冬至。

2008年，国家取消了五一长假，清明、端午、中秋成为法定节假日，连同原来一直法定放假的春节，人们称之为中国**四大传统节日**。重阳节没有成为法定节假日，可见其在全国很多地方已被淡忘，或已消亡，或已不成过节的规模，没有了传统民间节日的气氛。以至有当代中国民俗学专著，给四月八、六月六、腊八立专章，却没有给重阳立专章，只是在论秋季传统民俗节日时一笔带过。

看看这些年重阳节当天的新闻，关于这个传统节日的报道甚少。2008年10月7日重阳节，人民网在当天做了一个大型调查：“又到一年重阳节、老人节，您为父母做了什么？”结果是，约有一半人回答“我不太清楚哪天是重阳节”，超过四分之一的人称“很想回家陪父母，但工作太忙”，还有为数不少的人选择“没准备，觉得这节没啥特别意义”。

在广东，重阳节可是个民间大节，有着浓郁的节日气氛。每个地区都有相关的庆祝活动。岭南大地不少名山，都有登高节俗，尤其像广州白云山、南海西樵山、新会圭峰山、惠州罗浮山等处，每届重阳，山上山下人潮汹涌，登山之众动辄十万，甚至数十万，其规模之大，气氛之热烈，甚于清明、七夕、元宵、冬至等传统节日。

现在广东有很多北方人。他们在博客上几乎众口一词称广东人过重阳节很隆重，更有人誉为“广东重阳，全国之最”。

重阳节跟春节、母亲节、父亲节、中秋节等以亲情为主题的节日一样，往往都是广东邮政局汇款的高峰期。汇款者可能在故乡并不过重阳节，在广东，他们反而记得有这个节日。

重阳节的热闹也有别于端午节。端午节扒龙舟，江河两岸人潮挤得水泄不通，但这些看龙舟竞渡的民众只是观赏者，并没有真正参与到扒龙舟这个节俗中去。他们的感受与扒龙舟者并不相同。重阳节不一样，每一个登山的人，或参与任何一个重阳节俗的人，都是这个传统节日的直接参与者，这如同每年春节前广州人逛花市，每一个去逛花市的人，都参与了这个节俗，亲身感受了这个节俗。

这是广东民间一个祈福求好运的喜庆日子，正是这种普遍性，有网友提议应像香港那样，把重阳节设为广东的法定假期。2009年广东省两会期间，亦有广东政协委员提出同样提议，以求满足民众意愿。

广东民间热衷过重阳节，不过重阳节并非广东的原创，而是从中原传入的。

目录

一、重阳节溯源.....	1
二、重阳节习俗及其演变.....	5
三、广东重阳节俗.....	8
四、古代至民国广东重阳节综述.....	51
五、广东重阳节物.....	57
六、新时代·新节俗.....	67
七、时代改变节俗.....	94
八、结语：守护精神家园.....	96
附：参引书目.....	98

一、重阳节溯源

农历九月九日是重阳节，这个节日起源于何时？这主要有三种说法。

第一个说法是：在战国时代（公元前 475—前 221）就有重阳节了。不过，持这种说法的文章或辞典大都不说明文献根据，有个别列出根据的，基本是以下两条：

一是《楚辞·远游》中的两句诗：“集重阳入帝宫兮，造旬始而观清都。”不过这根本做不得根据，姑且不说现代研究者多认为这是汉人模仿《离骚》的作品而非屈原（约前 340—约前 278）的作品（这是一篇游仙诗，描写神游天上和走遍四方的快乐），就这两句诗而言，“重阳”指的是“天”（《集注》：“积阳为天，天有九重，故曰重阳。”），并非节日。这两句诗译成现代汉语就是：“来到九重天进入太微宫，访问旬始星游览天帝府。”跟后来才形成的重阳节根本没关系。

另一是明代罗颙辑著的《物原·天原第一》称：“齐景公始置重阳、端午。”《物原·事原第十八》又称：“齐景公始为登高及竞渡。”齐景公是春秋时齐国国君，若这说法成立的话，那重阳节在春秋时期（公元前 770—前 476 年）就有了。事实上，《物原》既没有说明资料来源，更没有列出任何例证证明。若说登高，齐景公以前就肯定有人登过高了，说“始为登高”，实属无稽之谈。一个涵义丰富的传统节日绝非由某人的某个动为来引发或表达，一个国君（或别的什么人）一时心血来潮爬到山上或城墙上观风景，如此“登高”肯定做不得重阳节存在的根据。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物原》“乃溷众说而一之，疏舛弥甚。”此说实属此类。

以上两条资料都不能作为证据，那么，先秦文献中有关于重阳节的记述吗？没有。先秦诸子著述、《史记》、《资治通鉴》、《全上古三代文》、《先秦诗》等等记述先秦史事的文献都没有任何有关重阳节的记述。这是最有力的证据。

还有一个实证是至今在探讨重阳节起源的典籍、文章中从来没有被提及的。这个实证是：西汉初年割据岭南建都番禺（今广州）的南越王赵佗有登高游乐的兴趣，他登的是在其王宫北面的粤秀山，时间不在九月初九重阳日，而在三月初三上巳日。

明《大明一统志》载：“歌舞岗，在府城。《郡国志》云，南越王佗三月三日登高处。”

清《番禺县志》载：“越秀山，省会（广州）主山。亦名越王山……山在城内正北，耸拔二十余丈，上有越王台故址……折而北有歌舞冈，即尉佗（赵佗）三月登高处。”（清嘉庆《羊城古钞》所载同）

清道光二十九年（1849）《白云粤秀二山合志》载：“越王台故址存焉，汉赵佗建为上巳修禊之处。”

清光绪三年（1877）《岭南杂事诗钞》载：“越王台在越秀山上。汉赵佗建，三月三日修禊于此。”

三月初三是上巳节。赵佗本是秦将，中原人（河北真定人，即今正定县人）。他是在上巳节而不是在九月初九登高游乐，这可证秦代时的中原仍未有重阳节俗，更遑论战国时期。

可以肯定地说，战国时代是没有重阳节的。

第二个说法是：重阳节形成于西汉（前 206—公元 8）初年。

这亦见于不少谈论中国民俗的书籍和资料。其基本根据是旧题西汉刘歆撰写的《西京杂记·戚夫人侍儿言宫中乐事》，文曰：“戚夫人侍儿贾佩兰，后出为扶风人段儒妻。说在宫内时……九月九日佩茱萸。食蓬饵。饮菊华酒。令人长寿。菊华舒时。并采茎叶杂黍米酿之。至来年九月九日始熟。就饮焉。故谓之菊华酒……戚夫人死。侍儿皆复为民妻也。”

照这段记述，贾佩兰是戚夫人的侍女，戚夫人是汉朝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的妃子，刘邦死后被吕后残杀。她的侍女们被放出宫，贾佩兰嫁了扶风人段儒，说出宫中之事，一切顺理成章。不过，《西京杂记》这部书是否西汉末年人刘歆（约公元前53—公元后23年）所撰，却是历代争说不休；谁是作者，至少有五种说法，真伪莫辨。今人大多认为《西京杂记》是晋代人葛洪（283~363）假托刘歆之名而编撰的，书中间杂怪诞传说，属笔记小说类，并非严谨的述史文献，难怪唐初著名学者颜师古称“今有《西京杂记》者，其书浅俗，出于里巷，多有妄说。”（颜师古注《汉书·匡衡传》）

以上的这段记述大概不属“妄说”也属“杜撰”。在我国现存较完整的一部讲鬼神灵异的著名志怪小说集《搜神记》（东晋干宝辑撰，魏晋小说代表作）中，就把上段文字照抄一篇。这说明，身为卓有成就的史学家干宝，并不把“贾佩兰说汉宫乐事”视为史实，而是看作“志怪”，属于民间传说，同时，这也反映了晋代人对当时已流行的重阳节习俗起源的认知与探讨。

今人又有引《西京杂记》：“三月上巳，九月重阳，士女游戏，就此拔楔登高。”据此称重阳节登高习俗也始于西汉。其实，这是讹引。在今存各种版本的《西京杂记》中，并没有这段话，而且根本就没有出现“重阳”这个词。

此外还有一种说法，说是据西汉《长安志》记载，西汉京城长安近郊有一座小高台，每到重九之类的良辰美景，就有许多人登台观赏。因登的是高台，所以被称作“登高”。有民俗学者认为，这就是重阳节登高的肇始。

此说属以讹传讹。遍查古今书目，从北宋《崇文总目》直至清代《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民国《贩书偶记》、《贩书偶记续编》，今人编《四库大辞典》、《中国丛书综录》等书目专著，全都没有载录西汉时人撰写的《长安志》。历代类书亦无辑录过西汉人写的《长安志》资料。事实上，现存最早的《长安志》是宋朝人宋敏求撰著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得明白：“州郡志书，五代以前无闻。北宋以来，未有古于《长安志》及是记者矣。”这可是当年动员了全国力量搜集图书典籍并经过全面整理后得出的结论。再查宋敏求《长安志》，书中亦无有关西汉京城长安“登高”的记载。说“据西汉《长安志》记载”云云，实是讹传。

当然，不认同重阳节形成于西汉初年的最有力证据是，在记述有关西汉前期史事的各类历史文献中，全无任何有关重阳节的记述。在后世以载录各类前朝事迹丰富繁杂而著称的各类书中，也没有任何有关西汉重阳节的记载。《西京杂记》所载民间传说只是“孤例”。因而认为重阳节起源于西汉，是缺乏足够证据，难以成立的。

第三个说法是：重阳节起源自东汉（25—220）。这个说法有较充足的根据。

在现存的文献中，最早提到九月九日这个岁时节俗的是东汉崔寔（？—170）的《四民月令》，这是一部专门记载一年十二个月民俗活动的书，可惜已经失佚，其章节散见于后世类书与其他典籍中。唐·欧阳询编类书《艺文类聚》卷八十一《菊》载：“崔寔《月令》：九月九日可采菊花。”菊花是重阳节俗的标志性物品，当然不一定要九月九日才采，这里明确说九月九日，可见当年的此日有这一习俗。

隋代虞世南所编类书《北堂书钞》卷一百五十五“朝廷饮宴”条，引东汉末年大臣士孙瑞上皇帝奏章中的话：“兴平二年秋，朝廷以九月九日赐公卿近臣饮宴。”兴平二年即公元195年，当时的皇帝是东汉的最后一个皇帝汉献帝刘协（181—234），汉献帝是受朝中权臣挟持的傀儡，不但无权，而且连自身性命都难保，哪有心情“赐公卿近臣饮宴”？那只能说他是被迫出面应付旧仪。由此可知，在此之前朝廷已有九月九日“饮宴”的惯例，即此前已有这一习俗。不过，当时还没有明确的重阳节名称。

公元220年，曹操的儿子曹丕（187—226）废掉献帝，取汉而代之，自己做了皇帝，即魏文帝。某年九月九日，他给当时的著名书法家钟繇送去一束菊花，并附了一封信《九日与钟繇书》，信中明确记述了当时九月九日的习俗，文曰：

岁往月来，忽复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是月律中无射，言群木庶草，无有射而生。至于芳菊，纷然独荣，非夫含乾坤之纯和，体芬芳之淑气，孰能如此？故屈平悲冉冉之将老，思食秋菊之落英，辅体延年，莫斯之贵。谨奉一束，以助彭祖之术。（上海古籍出版社《艺文类聚》卷四引）

显然，三国时的魏国朝廷承传了东汉朝廷的习俗，在九月九日“享宴高会”，三国魏钟会《菊花赋》云：“季秋初九，日数将并。置酒华堂，高会娱情。”菊花已成为此日习俗的标志性物品，用于君臣、亲友之间的祝寿。

曹丕的这封信，还说明了重阳的定名。那就是“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

孔子以前的上古文献，流传到今天的只有四部：《诗经》、《尚书》、《仪礼》、《周易》。数字分阴阳的观念，记载在《周易》这部古老的文献中。《周易》第九章称：“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数五，地数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数二十有五，地数三十，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此所以成变化而行鬼神也。”

古人为世间万物定阴阳。其中天为阳，地为阴。一三五七九属天，为阳，即奇数为阳；二四六八十属地，为阴，即偶数为阴。元月初一、三月初三、五月初五、七月初七、九月初九，均为“重阳”，后来均为传统节日。元月初一是元旦，或称元日（称春节是民国以后的事）；三月初三是上巳节；五月初五为端午节，七月初七为七夕节，九月初九为重九，为什么只有它被称为“重阳”呢？首先，其他的“重阳”日在“重九”被普遍地称为“重阳”之前都已有了自己特定的名称与涵义，同一个日子不宜两称，否则必然引起混乱；其次，九是最大的天数、阳数、极数。称天之高为“九重”，指地之极为“九泉”。九九相重是一个最大的长久之数，“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俗”是民俗，“嘉”是赞美。民间赞美这个“重九”的日子，后来形成习俗，以“重阳”特指“重九”而不指称其他的“重阳日”。“九”“久”谐音，故认为适宜于长久，用于祝寿，十分吉利。今天把重阳日定为老人节、敬老日，即源于此。

另一个说明重阳节起源于东汉的例证，也是最为后人所津津乐道的，是南北朝时期（420—589）南朝梁代（502—557）吴均《续齐谐记》所载的一个传说：

汝南桓景随费长房游学累年，长房谓曰：“九月九日，汝家中当有灾。宜急去，令家人各作绛囊，盛茱萸，以系臂，登高饮菊花酒，此祸可除。”景如言，齐家登山。夕还，见鸡犬牛羊一时暴死。长房闻之曰：“此可代也。”今世人九日登高饮酒，妇人带茱萸囊，盖始于此。（“此可代也”意为“这些牲畜代你们全家受灾了。”）

后人讲重阳节，大都将这段文字作文献引用，这见于现在很多相关资料与辞典。其实，这是一个神话传说，并非史实。吴均（469—520）是史学家，著有《后汉书注》、《齐春秋》等史籍，而他撰写的这部《续齐谐记》，却是一部情节离奇的民间传说故事集。所谓“《齐谐》志怪，盖庄生寓言。”（元·陆友跋）在此书之前，已有南朝宋·东阳无疑的《齐谐记》七卷问世，都是志怪之说，不过这书后来失佚了，其片段散见于后世的《太平广记》、《太平御览》等类书中。吴均撰神怪故事，称《续齐谐记》，可见他自己就没有把它视作史实。

故事中的人物费长房，记述东汉史事的正史《后汉书》有他的传（见《方术列传》），说他是汝南人，跟一个卖药老翁进深山学道术，能治百病，制众鬼，在路遥千里的不同地方飞来飞去。神迹不少，却只字没提要桓景九月九日上山避祸的事。其结局尤其搞笑：“后失其符，为众鬼所杀。”

《后汉书》并没有明确记载费长房是哪个时代人，西晋张华（232—300）撰《博物志》卷

五《方士》提到此人，说“魏武帝（曹操）好养性法，亦解方药，招引四方之术士。”在所记“魏王所集方士名”里就有“汝南费长房”，不过只是记了个名字而已，并没有说他有什么事迹。这么说来，费长房是与曹丕同时代的汉末魏初人，作为曹操的儿子，曹丕应该知道此人，但曹丕说九月九日风俗时，根本就没提这位术士，也没有提到上山避祸，反而说是“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是庆祝这个节日以求长寿，而不是跑到山上躲避灾害的来临。

至于那个桓景，显然是个民间传说中的人物，在有关东汉、三国史事的文献资料中都没有记载，包括公认收罗前代资料宠杂广博的《北堂书钞》、《艺文类聚》等隋唐类书中也没有提到过。倒是在东晋成帝时有个叫桓景的太守。《宋书·符瑞志中》载：“晋成帝咸康二年七月，白鹿见豫章望蔡，太守桓景获以献。”咸康二年即公元336年，距东汉灭亡已百余年，若把这位捕获白鹿后献上朝廷的太守桓景跟费长房扯到一起，那无异于关公战秦琼。

指称节日源于某个古老的传说，这在中国传统节日的起源说中屡见不鲜，也最易为民间所接受。费长房故事在重阳节发展史上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是一个明证。

这个由史学家撰写的古老传说后来还演变成不同的民间传说，兹引其中一个：

相传在东汉时期，汝河有个瘟魔，只要它一出现，家家就有人病倒，天天有人丧命，这一带的百姓受尽了瘟魔的蹂躏。

一场瘟疫夺走了青年桓景的父母，他自己也因病差点儿丧了命。病愈之后，他辞别了心爱的妻子和父老乡亲，决心出去访仙学艺，为民除掉瘟魔。桓景四处访师寻道，访遍各地的名山高士，终于打听到在东方有一座最古老的山，山上有一个法力无边的仙长，桓景不畏艰险和路途的遥远，在仙鹤指引下，终于找到了那座高山，找到了那个有着神奇法力的仙长，仙长为他的精神所感动，终于收留了桓景，并且教给他降妖剑术，还赠他一把降妖宝剑。桓景废寝忘食苦练，终于练出了一身非凡的武艺。

这一天仙长把桓景叫到跟前说：“明天是九月初九，瘟魔又要出来作恶，你本领已经学成，应该回去为民除害了”。仙长送给桓景一包茱萸叶，一盅菊花酒，并且密授避邪用法，让桓景骑着仙鹤赶回家去。

桓景回到家乡，在九月初九的早晨，按仙长的叮嘱把乡亲们领到了附近的一座山上，发给每人一片茱萸叶，一盅菊花酒，做好了降魔的准备。中午时分，随着几声怪叫，瘟魔冲出汝河，但是瘟魔刚扑到山下，突然闻到阵阵茱萸奇香和菊花酒气，便戛然止步，脸色突变，这时桓景手持降妖宝剑追下山来，几个回合就把瘟魔刺死剑下，从此九月初九登高避疫的风俗年复一年地流传下来。

这个民间传说至少有三四个版本，内容大同小异。对比《续齐谐记》，其“人民性”强多了。前者的桓景是自己一家人跑上山避祸，后者的桓景则是为民除害。前者的术士是费长房，后者却是个泛指的仙人。前者只是说饮酒，没说明什么酒；后者明确记述是菊花酒。若要以不同的民间传说来论证某个传统节日的起源，那就会各说各的故事。

若以《续齐谐记》来证明重阳节的起源，说重阳节是由费长房引发的，那明显不符合史实，因为在费长房之前，这个九月九日的习俗显然已处于萌芽期；但这个故事自有它的现实价值，它反映了当时人们对重阳节来源的探讨（这个传说很可能是先流行于民间，吴均把它记载下来并予加工，就如同清代蒲松龄把听来的民间故事写成《聊斋志异》一样），更反映了南朝时期的重阳节已经流行，而且民间在节日时“登高饮酒，妇人带茱萸囊”的习俗已相当普遍，这跟曹丕记述的“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的重阳涵义明显不同，这反映了重阳节习俗的演变。

二、重阳节习俗及其演变

上面讲述了重阳节的起源。简而言之，重阳节乃萌芽于东汉后期，最初的习俗是采菊，宫廷内饮宴，到三国初期，九月九日大致已成为一个较固定的节日。民间习俗赞美这个“日月并应”的九月九日（重阳），认为适宜于长久（求长寿），并设宴庆贺。

三国时魏国建都洛阳，也就是说，曹丕所记述的九月九日风俗就在今河南洛阳一带。不过后人说到重阳节的起源地，一般流行的说法是今河南省的上蔡县（上蔡在洛阳的东南方，两者相距近千里），因为据说当年桓景登山避祸所登的山就在上蔡县。上文说过了，费长房的故事只是一个民间传说，其荒诞性足已证明它不是史实。这个说法自然颇受质疑。说法颇多，不详述。事实上，文献史籍并没有明确记载重阳节最先兴起于何地，更不可能有资料证明桓景全家登山就在上蔡县（一个神话故事，哪来的资料证明？难道有资料能证明爆出孙悟空的那块石头是在什么地方吗？）。不过有一点是可以大致肯定的，那就是重阳节的起源地当在今河南中原地域，而这一带正是当时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

一个民俗节日的形成，往往都要经历一段漫长的时间。在其逐渐形成的过程中，同时逐渐向周围地区传播，接受的人越多，扩展的地域亦越大，节日习俗也随之逐渐发生演变。

最早明确记述九月九日风俗的是三国（220—265）初期魏文帝曹丕的《九日与钟繇书》。那时的习俗是“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这种重阳求长寿的涵义与设宴享乐的习俗以后一直很流行。

三国后是西晋（265—316）、东晋（317—420）。晋人葛洪（283—363）假托西汉末年刘歆之名所撰《西京杂记》称“九月九日佩茱萸，食蓬饵，饮菊花酒，令人长寿”，东晋《搜神记》把它照抄一遍。同为晋人的周处撰《风土记》（原书已佚，书中片段散见于后世类书中）记九月九日的习俗是：“俗尚此日，折茱萸房以插头，言辟除恶气而御初寒。”又载：“汉俗九日饮菊花酒，以袪除不祥。”（清《古今图书集成·历象汇编·岁功典·重阳部》引）可见晋代时过重阳节已是相当流行了，佩茱萸，食蓬饵（最初的重阳糕），饮菊花酒都是当时的节俗。而过节的涵义既是求长寿（曹丕所论与《西京杂记》均说明了重阳节这个涵义），又包含了“辟除恶气而御初寒”、“袪除不祥”。二者并行不悖。

正史中最早出现作为节日名的重阳一词的，是《晋书》第五十一卷载录的晋代挚虞《思游赋》：“且启行于重阳兮，奄税驾乎少仪。”（译文：准备在重阳之日起程啊，先停留下来修习礼仪。）而晋代时的重阳节则诞生了两个最著名的典故，一直流传至今，一个是“龙山落帽”，一个是“白衣送酒”。

“龙山落帽”典故说的是：东晋大将军桓温，于某年重九日带着参军孟嘉和其他幕僚登龙山宴会。山风把孟嘉的帽子吹落，孟嘉不觉，随后如厕。桓温让人把帽子捡起放到孟嘉的座位上，并叫孙盛写了一篇文章嘲讽孟嘉帽落不知，有失体面。孟嘉回来后看到嘲讽他的文章，当即提笔回敬了一篇文章，“文辞超卓，四座叹之”。（事见陶渊明《晋故征西大将军长史孟府君传》及《晋书·孟嘉传》）此事在当时乃至后世一直传为美谈。这个重阳登高常用的典故，反映出在东晋时，登高已是重阳日节俗。

“白衣送酒”典故说的是：晋末文人陶渊明（365—427）酷爱菊花，认为“酒能祛百病，菊能制颓龄”，重阳节这天，既要赏菊，更要畅饮。哪料某年重阳节，陶渊明无酒，只好在菊丛中犯愁，恰好郡刺史遣身着白衣的家丁送酒来，陶渊明接酒就在菊花丛中痛饮，喝得酩酊大醉。

“白衣送酒”是重阳饮菊花酒常用的典故。过去有本教人做对联的书，其中“九月”部说重阳有这两句：“紫萸色重，黄菊香飘。白衣飞送酒，朱笔竞题糕。”便说到这个典故。不过今有资料称，重阳节饮菊花酒始自陶渊明，那不符合事实。因为在陶渊明以前的《西京杂记》就已明确记载了饮菊花酒的习俗。

顺便一提，陶渊明是孟嘉的外孙。祖孙两代给同一个传统节日各留下一个著名的典故，绝无仅有，可谓中国传统节日中的佳话。

东晋后是南北朝（420—589）。重阳节已盛行于长江南北，南朝依次是宋、齐、梁、陈四个朝代。梁代吴均《续齐谐记》所载桓景全家登山避祸的故事，便是以最容易为民间所接受的神话传说方式记述了这个登高节俗的缘由，反映出当时重阳登高已是普遍的习俗，

《续齐谐记》所载“登山避祸”的观念，与《风土记》所说的“辟除恶气”、“袪除不祥”一脉相承，乃源于自西汉末年以來形成的阳九为灾厄之数的讖纬观。其含义是：阳为刚，重阳是“二刚相逢”而相克，且“九”为至阳之数、极数，根据《易经》物极必反的理论，就要走向反面。重阳时节，自然界呈现万物凋零、阴盛阳衰之象，故被视为“厄日”，称“阳九之厄”。西汉末年新朝代汉，灾荒连年，新朝皇帝王莽便将之归于阳九之厄（见《汉书·食货志上》），证明这种观念当时曾很盛行。南北朝时重阳日登山、佩茱萸，含义是避邪防灾，以消阳九之厄。

这是重阳节涵义的最大演变：东汉末三国初，九月九日是“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是个吉日。到了南北朝，却又被视为“阳九之厄”的“厄日”。要登山、佩茱萸以避之消之，而饮菊花酒的涵义仍主要是却病求寿。

重阳登高这个节俗，为后世一直延续，成为重阳节最具代表性的民俗活动。但其中消“阳九之厄”的观念，并没有盛行多久。

比《续齐谐记》作者吴均（469-520）稍晚、同为南朝梁代人的宗懔（约 501—565）撰写了一部影响深远的民俗学著作《荆楚岁时记》，记述荆楚地区（湖北长江中游一带）自元旦至除夕的二十四节令和时俗，书中记述当时的重阳节俗是：“九月九日，四民并藉野饮宴。”（士农工商各行各业的人都到郊外铺草为席，坐在上面设宴饮酒）并没有提到要登高和佩茱萸以辟邪避灾。

同时期的北朝北周（667—580）人杜台卿撰写的民俗学著作《玉烛宝典》（全书已佚。其佚文见于后世类书），所记重阳习俗是：“九日，食蓬饵，饮菊花酒者，其时黍稷并收，因以黏米嘉味触类尝新，遂成积习。”（清《古今图书集成·历象汇编·岁功典·重阳部》引）也没有提到要登高和佩茱萸以辟邪避灾。

隋朝（581—618）人杜公瞻给“九月九日四民并藉野饮宴”加注：“九月九日宴会，未知起于何代。然自汉至宋未改。今北人亦重此节。佩茱萸，食饵，饮菊花酒，云令人长寿，近代皆安设于台榭。”（台榭：高台上的亭子）。记述了当时登高、佩茱萸、饮菊花酒的节俗，涵义亦非辟邪避灾，而是“云令人长寿”，回复到重阳节最初的涵义。

隋后的唐代，重阳是四大节日之一，又是“三令节”之一，极受朝野重视，在唐代中后期还被定为全国性法定假日，不是去避灾，而是“宜任文武百僚择地追赏为乐”（《唐会要》卷二十九）。过节的气氛基本上是一派喜庆，登高主要是一种休闲娱乐方式，一种旅游观赏活动，消“阳九之厄”的涵义已消失殆尽。《全唐诗》、《全唐文》及其续编等相关文献都明显地反映出这种时代风貌。后世亦基本如此。事实上，重阳日发生的灾难并不比平日多，后世文献亦极少再说“阳九之厄”，偶有提及（见宋·吴自牧《梦粱录》），也不过是这种讖纬观念的残存，再加上封建文人崇尚“法上古之意”的表现，并非民众普遍性的观念。今人谈重阳节，一再征引《续齐谐记》登高佩茱萸以避祸的故事，好像历代都是如此，这并不符合史实。

重阳节发展至南北朝时，在长江南北已相当流行，诸种带普遍性的主要节俗，如登高，

佩茱萸，饮菊花酒（后来加上饮茱萸酒）、赏菊，食蓬饵（重阳糕），享宴等已基本形成并逐渐定型，后世隋、唐、五代、宋、元、明、清直至民国，皆沿习承续，无大改变。不详述。

宋代（960-1279）时，重阳节出现了祭神活动，这是前朝甚少记载的。朝廷拜先帝、祀三皇（中国传说中的古代三个帝王。通常指燧人、伏羲、神农或者天皇、地皇、人皇）。普通百姓则上坟祭奠祖先，同时向神祈福。

重阳节自宋代起逐渐成为朝野祭神扫墓的重要日子，这种习俗一直延续下来，在明清时甚为兴盛。所祭各路神灵亦十分庞杂。比较普遍的是祭祀土地神，农历九月是农作物丰收的月份，农民要答谢神恩。此外还有祭上天，祭祖，祭元帝，祭城隍神，祭斗姆，以至祭狐仙，祭黄鼠狼等等，五花八门，各地情况不一。不详述。

重阳节还有一些只存在于个别地区的习俗或已消亡的习俗，如把牲畜散放田野、九月农业收成后“尝新”、骑射、敬师送礼，贴重阳糕于儿女额头以祝“高”等等，与广东重阳节俗基本没关系，不述。

因其日期，重阳节别称重九、重九节、九月初九、九月九、九月九日、九日。因其习俗，重阳节又称登高节、登高会、茱萸节、茱萸会、菊花节、女儿节。

三、广东重阳节俗

上文简要讲述了重阳节的起源与节俗的发展和演变。广东重阳节俗基本承传中原，同时也形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普遍性节俗与地区性特有节俗。

广东位于南岭之南，上古时并不归于中原政权管辖，其土著称越人。秦始皇三十三年（前 214），秦将任嚣率秦军平定岭南，建立政权，设置南海、桂林、象等三郡，当时南海郡郡治在番禺（今广州）。中原文化随之进入南粤大地。不久，任嚣病死，另一位秦将赵佗继任郡尉。约在刘邦在中原创立汉朝之时，赵佗割据岭南，建南越国，定都番禺，其王城在今广州中山四路以北、旧仓巷以西一带，近年发掘出南越国宫苑遗址。

西汉元鼎六年（前 111）冬，汉武帝灭南越国，在南越国故地分设了南海、苍梧、郁林等九郡，岭南地区从此直接归中央政府统一管辖。

上文说过，重阳节的起源在中原，广东的重阳节俗是北方汉人带过来的。

历史上，曾有过几次大规模的北人南迁，中原文化随之进入岭南，与南越文化相互融合，并逐渐成为岭南大地的主导文化。

第一次大规模的北人南迁在秦代。

公元前 214 年，秦始皇统一岭南，随后“谪徙民五十万戍岭南”，“屯垦戍边，与越人杂处”。数年后，朝廷“又以女无夫家者万五千人予南越”。这数十万男男女女连同先前南下平定岭南的数十万秦军将士，其数量可能占到当时岭南人口总数的一半，为以后岭南的发展和向文明社会的迈进作出了杰出的贡献和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不过那时中原还没有重阳节，南迁的北人自然不可能给岭南带来重阳节俗。

第二次在东汉末期。

东汉光和七年（184），“黄巾起义”爆发，随后军阀混战，中原大乱。百姓死者无算，四出逃亡，而岭南地区大致安定，于是不少中原士人与百姓南逃以避战祸。这个时期，重阳节俗在中原地区只是处于萌芽状态，在民间并不普遍，更不是什么大节，因而也不会给岭南大地带来重阳节俗。

第三次在两晋南北朝时期。

西晋是一个混乱的王朝。军阀间连年混战，人民死亡枕籍，各地又发生了自然灾害，老百姓四出逃亡。《晋书·食货志》载：“人多饥乏，更相鬻卖，奔迸流移，不可胜数。”这时岭南相对北方来说安定得多，吸引了大批中原士族与平民为躲避战祸南迁而来。他们构成了今日广东客家人的主体，是广东出现“客家人”的历史源由。此次北人迁徙余波一直延续到南朝，时间长达近 300 年。元·大德《南海志·户口》载：“广州为岭南一都会……大抵建安东晋永嘉之际至唐，中州人士避地入广者众，由是风俗革变，人民繁庶。”明·黄佐《广东通志》称：“自汉末建安至于东晋永嘉之际，中国之人避地者多入岭表，子孙往往家焉，其流风遗韵、衣冠气习，熏陶渐染，故习渐变而俗庶中州。”（永嘉年，公元 307—313）

1954 年 10 月，在广州西村孖岗的一座西晋古墓中发掘出一块西晋年代砖刻，上书：“永嘉世，九州荒（凶），如广州，平且康（丰）。”便是记载当年史实的一件重要物证。

两晋南北朝时期，重阳节逐渐流行于长江南北，各种节俗已基本形成。中原的重阳节，在这时期随着南迁的北人进入岭南大地。但进入岭南的北方灾民长期处于相当艰苦的生存状态，颠沛流离，筚路蓝缕，在恶劣环境中开荒创业，大概没有什么心情过重阳节。哪怕有个别家庭或家族遵循在故乡之例过重阳节，也不会成为整个地区的习俗。还有一个原因是，当时重阳节虽已流行于长江南北，但其地域主要在中原及其南面的湖北一带，而当年因有南岭阻隔，岭南与中原之间交通非常艰难，处于相当闭塞的状态，当时北人进入岭南，主要经浙

江福建一带，那个地区当时还未十分流行重阳习俗。因而在流传下来的文献史籍中，包括相关的正史《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南史》，编年史《资治通鉴》及笔记体文献如晋·刘欣期《交州记》、晋·顾微笔记《广州记》、晋·沈怀远《南越志》、晋·嵇含《南方草木状》、南朝宋·王韶之《始兴记》等等，都找不到当时广东地区有过重阳节的记载。

隋统一全国，结束了南北朝的分裂局面，三十余年而亡，为唐取代。唐开元四年(716)冬，名相张九龄征发民工，开拓大庾岭（南雄大梅关，今广东与江西交界处），在岭上修筑新路，将原来“以载则曾不容轨，以运则负之以背”的“人苦峻极”的大梅关辟成“坦坦而方五轨，阗阗而走四通。输转为之化劳，高深为之失险”之路（张九龄《开大庾岭记》），自此以后岭南地区与中原交通较前大为便利，民间交往和人口迁移大大增加，广东地区重阳习俗的逐渐形成，大概就在唐代，不过并不普遍，也不受重视。

正史《旧唐书》、《新唐书》，编年史《资治通鉴》、唐·李吉甫写于宪宗元和年间（806—820）的地理名著《元和郡县图志·岭南道》等文献都没有提到广东地域的重阳节。段公路为唐懿宗（860—874）时人，居广州时撰写了部《北户录》（又名《北户杂录》，“北户”指南方边远地区），“载岭南风土，颇为赅备”，“叙述典雅，掌故可稽”（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语），也没有提到重阳节。刘恂（公元889—904年任职广州司马。司马是刺史的佐官）在唐代末期所撰《岭表录异》，才首次提及广州人在重阳节登越秀山的习俗，文曰：“越井岗岗头有古台基址，连帅李毗于遗址上构亭，郑公愚又加崇饰，今在悟性寺后，郡人呼为越王台。相传尉陀曾张乐于此。故老云，旧皆夹道栽菊，黄花迤邐，为九日登高之所。”唐代文人写重阳节，往往直称为“九日”（后世诗文亦多如此，称“九日”即指重阳日），“为九日登高之所”即是说这是广州州人在重阳日登高揽胜之地。可见当年登高已是重阳习俗。《岭表录异》又载：“岭表所重之节，腊一，伏二，冬三，年四。”没有提重阳。唐代时，重阳在中原是非常受重视的传统节日，在岭表却非所重之节。过节主要在州城，唐代广州北城墙在今越华路南侧高坡上，人们登的是州城外北面的越秀山。当年越秀山属城郊地，草木繁茂，平时游人不多。下面几首唐人咏粤秀山的诗作，可以让我们遥想当年风景。

越井冈头松柏老，越王台上生秋草。草木多年无子孙，牛羊践踏成官道。

崔子向《题越王台》

独立阳台望广州，更添羁客异乡愁。晚潮未至早潮落，井邑暂依沙上头。

刘言史《越井台望》

江上粤王台，登高望几回。南溟天外合，北户日边开。地湿烟尝起，山青雨半来。冬花采卢橘，夏果摘杨梅。迹类虞翻枉，人非贾谊才。归心不可度，白发重相催。

宋之问《登粤王台》

月沉高岫宿云开，万里归心独上来。河畔雪飞杨子宅，海边花盛越王台。泷分桂岭鱼难过，障近衡峰雁却回。乡信渐稀人渐老，只应频看北枝梅。

许浑《登越王台》

海雨洗尘埃，月从空碧来。水光笼草树，练影挂楼台。皓曜迷鲸目，晶莹失蚌胎。宵分凭槛望，应合见蓬莱。

李群玉《中秋越台看月》

南越千年事，兴怀一旦来。歌钟非旧俗，烟月有层台。北望人何在，东流水不回。
吹窗风杂瘴，沾槛雨经梅。壮气曾难揖，空名信可哀。不堪登览处，花落与花开。

黄滔《广州试越台怀古》

忆归休上越王台，归思临高不易裁。为客正当无雁处，故园谁道有书来。
城头鼓角催寒尽，海里残潮荡月回。心似百花开未得，年年花发被春催。

曹松《登越台歌舞冈》

公元 907 年唐亡，中国历史进入五代十国的混乱时期。公元 917 年，刘龚割据岭南，建南汉国，定都广州（当时改称兴王府）。承前朝习俗，重阳节时，刘王亦登越秀山应节。

刘汉王朝在历史上以奢侈著称。当时古越王台（约在今越秀山孙中山纪念碑所在山岗）仅残留台基，刘岩下令从山下铺砌一条通往山顶的磴道（石台阶），两旁种植金菊、芙蓉，称为“呼銮道”。君臣在此饮宴游乐。

清道光《白云粤秀二山合志》载：“越王台，南汉（刘）龚叠石为道，名曰‘呼銮道’，旁栽金菊、芙蓉，与群臣游宴，故又曰‘游台’。”

清《番禺县志》载：“越秀山……在城内正北，耸拔二十余丈，上有越王台故址……刘时夹道栽花、建楼观于其上，为九日登高游。”

清《古今图书集成·职方典·广州府部》：“越秀山，按县志，会城主山，在城内稍北。上有越王台……刘龚时夹道栽花作台观，为九日登高之所。”

“为九日登高游”，“为九日登高之所”都是说刘王君臣在重阳节时登此游乐。清·陈坤《岭南杂事诗钞》咏：“当年岭表霸图开，辜负中原逐鹿才。博得姓名儿女识，踏青争上越王台。”以刘王的霸道，州人在重阳节是不会被允许登越王台的，老百姓只能登越秀山的其他山岗。

南汉国时跟唐末时一样，重阳节在岭南还不是一个具普遍性的节日，过节的地区主要是岭南地区的政治、文化中心广州城。州城一带中原人及其后裔相对集中，人口稠密，容易承袭中州俗例，形成一定的过节气氛。

公元 917 年，南汉国为宋所灭。靖康元年（1126），金兵攻入北宋国都开封，北宋亡。次年（1127），宋高宗赵构在南京（今河南商丘）称帝，后建都临安（今浙江杭州），史称南宋。在这段中原大战乱期间，北方人民，包括江南一带百姓，纷纷南逃以避战祸，形成第四次北人南迁大潮。不少人进入了广东地区。人口的增加和先进生产力的传入，加速了广东经济的发展，促进了珠江三角洲的开发。

两宋时北人南迁，跟唐前期以前所走路径不同，主要是经由唐开元四年（716）冬张九龄开拓的大庾岭路入广东南雄珠玑巷，然后沿浚水、北江南下，所谓“下浚水者十七八焉”（余靖《浚水馆记》。“十七八”即十之七八）。他们沿着北江等水运交通线到达广州及珠江三角洲等沿海地区，并入籍当地。

南宋中期，南方逐步稳定。这时岭南经济、文化的发展水平，已经接近或赶上了中原地区，并确立了以广州文化为核心的广府文化在岭南文化中的主体地位；岭南地区的越族已基本汉化，在人口构成中，汉族人口已占 90% 以上。这都与两宋时大量北人南迁密切相关。

中原民众的大量涌入，岭南地区的基本汉化，促进了两宋时期重阳节俗在广东地区的传播，过重阳节的地域较唐五代时大为扩大。

广州城北面的越秀山是广州府城一带人们的重阳登高地，城中的六榕塔、光塔也是州

人的登高揽胜处。

惠州府附郭归善县之登高亭，龙川县北白云岩、海丰县龙山均是邑人重阳登高处。

明《永乐大典》引《惠州府志》载：“白云岩，在广东惠州府龙川县北十里整山之阳。绍兴十七年九月九日，郡守韩京率僚属龙川县尉楚佺等登高，于此留题石壁云：‘良辰寻胜到禅关，尽日澄怀水石间。白酒黄花聊自若，盛游何必羡龙山’。”（南宋绍兴十七年即公元1147年）。

清雍正《古今图书集成·惠州府部》载：“海丰县。龙山，去东保嶂二里，偃蹇蜿蜒，阨于龙津水口。顶有石刻云：宋嘉定己卯九月九日，卢少英、黄澄清率同官五人泛菊酒于此，背有‘龙山’二字。”（南宋嘉定己卯年即公元1219年）又载：“归善县（附郭），登高亭，在县北登高镇，宋建。邑人重九登高于此。今废。”

高州人重阳节登宝山。清雍正《古今图书集成·高州府部·山川考》引《广东通志》载：“宝山，在郡城北二里，旧电白县后。秀丽特立。宋绍兴间，郡守赵宾创登高亭，植松于上，为一郡登临之胜。亭废。下有电白县学旧址。山之形势，如圆珠，故名。”（“绍兴”为南宋高宗年号，公元1131—1162年）

肇庆府阳江县东山为县治近郊风景区，今山上尚存摩崖石刻，其中之一乃南宋绍兴年间（1131-1162）南恩州事张登于辛巳（1161）重阳日在石壁上镌刻的《熙春亭诗》。可知此地当年为邑人重阳登高处。

肇庆府封川县治北有登高山，“岁九日，官属于此登高。宋嘉熙年间（1237-1240），知州黄克宽构亭其上。……望云台，在登高山。宋州守曹颢筑以寄思亲之意。”（清雍正《古今图书集成·肇庆府部》引《封川县志》）可知此地亦为宋人重阳登高处。

既然位于广东中部的广州、东部的惠州、西部、西南部的高州、肇庆，在宋代时都有重阳节俗，那么，两宋时期广东其他州府尤其是州府治所在的城镇，亦应有重阳节俗。可惜由于文献典籍的大量失佚，尤其是明代以前的广东地方志书已全部失佚（仅元代大德《南海志》幸存残本），以至今天已难找到两宋时广东地区过重阳节的更多资料。元代时广东地区有关重阳节的资料则几乎阙如（正史《元史》、《新元史》，地理总志《大元混一方輿胜览》、《大元大一统志》均没有记述，元·陶宗仪《南村辍耕录》等笔记类文献没有记述，幸存的元大德《南海志》亦没有记述。元朝短祚，不足百年。且为外族统治，汉族传统节日不受重视，广东为南疆边陲之地，其民间节俗更不受重视，亦为另一重要原因）。但可以肯定，元代时广东地区的重阳节俗并没有中断，只是过节气氛可能不及宋代。

公元1368年，元亡，朱元璋建立明朝，随后统一了广东。翌年（1369），设立广东行省，结束了今天广东地区在明代以前隶属不同政区的分割状况，基本形成了广东省的轮廓，此后清代和民国都没有什么改变。

明清两代的地方行政区划，基本上分省、府、县三级。清代在省与府之间设“道”，但那只是监督机构，不构成政区（见《中国近现代政区沿革表》）。此外有州和厅。隶属于道的州和厅称直隶州、直隶厅，与府平行。隶属于府的州和厅称散州、散厅，与县平行。县下设里社制和保甲制。

明代广东辖十府（广州府、惠州府、潮州府、南雄府、韶州府、肇庆府，高州府、雷州府、廉州府、琼州府）、一直隶州（罗定州）。统称广东十府一州。府、州下辖县，共77县。清沿明制，部分府州县名与地域有变易，但不大。不详述。1965年，廉州划归广西壮族自治区；1988年，琼州建为海南省。不述。

明代，广东省属各州府基本上都已有重阳节俗。清代时，重阳节在广东成为具普遍性的传统大节，传播地域远大于以往任何朝代，过节气氛亦远盛于以往任何朝代。重阳节俗在各州府大致相同，某些地区则有其独特节俗。

综合性权威史籍（正史、编年史、会典、会要等）对地方民俗往往略而不述或语焉不

详，记述地方民俗主要的是地方典籍，如当地人写的笔记、掌故、诗词等，尤其是专门记述当地事迹的地方志，是较为详细而真实的记录。

下面以广东地方总志与广东所属各地方志为主要依据，参照其他文献，记述明清两代及民国时期广东各地的重阳习俗。

（一）广州府

广州是广东全省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中心。清初，承明制，广州府辖一州十五县。一州为连州，十五县为南海、番禺、顺德、东莞、从化、龙门、新宁（今台山）、增城、香山（今中山）、新会、清远、三水、新安（今深圳）、阳山、连山。康熙二十五年（1686），析番禺、南海北部山区设立花县，亦归广州府辖。雍正七年（1729），连州升为直隶州，领连山、阳山两县。广州府只辖十四县，辖区缩小。民国元年（1912），广州府废置。

1、广州府城·南海县·番禺县

明清时期广州府城一带的重阳习俗，清光绪五年（1879）《广州府志·风俗》记载得甚是简明：

“重阳有墓祭者，亦曰登高。细民放风鸢。风鸢之戏，自古有之。或云因天地之气候，以舒小儿之气而除内热。但岭北俱于二三月而广州则于九月，风候固殊焉。”（细民：平民）

“重阳有祭墓者，载花糕茱酒，登五层楼、双塔，放响弓鹞，设斋馐，彗名火星，醮闾闾，次第行之，千门万户皆挂素馨灯，为鸾龙之形，或作流苏宝带，葳蕤间以朱槿。（据《黄通志》、《广东新语》、《郝通志》、《粤东笔记》、《阮通志》、《南海志》修。）”

先说明一下此段文字所列引书：

《黄通志》：明·黄佐主修的《广东通志》，纂修于明嘉靖三十六年至四十年（1557—1561）。

《广东新语》：明末清初屈大均著《广东新语》，初版于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以笔记形式记载广东天文地理、经济物产、人物风俗等。

《郝通志》：郝玉麟主修的《广东通志》。纂修于清雍正八年（1730），翌年完成。

《粤东笔记》，又名《南越笔记》，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任广东学政的李调元撰。是书记载广东天文地理、风土人情等。

《阮通志》：阮元主修于清嘉庆二十三年至道光二年（1818—1822）的《广东通志》，是书体例渊雅，征引宏富，记载详核，被誉为清代通志之典范之作。

《南海志》，指《南海县志》，在清光绪之前，有六部之多，分别编纂于明万历、崇祯、清康熙、乾隆、道光、同治年。

光绪《广州府志》列出以上引书，说明所述内容均见载于这些典籍。

南海、番禺两县在清代时是广州府附郭（属县）。沿元、明两朝之制，清代广州城亦分为两半，大约以今北京路南至解放南路，再南至花地河为分界线（这条分界线在不同时期有所不同，不详述），西属南海县，东属番禺县。

南海、番禺两县的重阳习俗与广州城一带的重阳习俗基本相同。

清康熙三十年（1691）《南海县志·风俗》载：“重阳泛菊觞，插茱萸，或为墓祭如清明。细民登高放风鸢。”

清同治十年（1871）《番禺县志》载：“九月九日，载花糕、茱酒。登五层楼、双塔，放响弓鹞。”又载：“清明、重九行墓祭礼。”

清光绪三年（1877），吟香阁主人编《羊城竹枝词》出版，书中收录有咏当年州人重阳习俗诗，如倪云癯《羊城竹枝词》：“秋风吹向玉山游。茱酒花糕压担头。流鹞分明声不断。登高人上五层楼。”梁镜芳《羊城竹枝词》：“五层楼上挹商飏，茱酒花糕兴侑饶。最爱群儿越台上，登高齐放响弓鹞。”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重阳节，香港《东方报》刊出粤讴《九月九》，既道出重阳习俗，更是鼓动民族自强。歌词是：“九月九，係重阳，登高人仔一双双。绿女红男随处咁荡，你睇扯旗山下几多女娇娘。係咯，呢阵男女平权民气渐长，好似黄花晚节，你话几咁馨香。止怕落帽龙山，年年咁混账。可惜只知寻乐，不记得国破家亡。罢咯！等我趁此良辰，便把民族高唱，万望大家齐醒，快把革命提倡。个阵扫尽胡儿除尽魍魉。唉！须要细想，避灾係咁样，古云匹夫有责，莫个自弃权强！”

综观以上记载，可知明清时期广州城一带、南海县、番禺县的重阳习俗主要有：登高、墓祭、放风鸢、祭神。还有一些习俗见载于其他文献，下面分别记述。

(1)登高

登高是重阳节标志性习俗，是最具群众性的民俗活动。广州承中原俗例，重阳节亦是登高。登高主要是登山，此外还有登楼、登塔，甚至登炮台废址等。只要是登上高处，就属应节。

越秀山、花塔、光塔是广州人在重阳节时的主要登高处。

越秀山·镇海楼·观音阁·学海堂

越秀山在广州城北。为府城主山。清道光《白云粤秀二山合志》称为“南武之镇山”。冈峦起伏，林木苍翠，自古以来是广州的游览胜地。

二千年前的南越国时代，南越王赵佗就在山上建筑越王台，三月三日上巳节到此登高作乐。唐、南汉、宋数代，均是州人重阳登高之地。“粤台秋月”为元代羊城八景之一。

明初扩建广州城，将宋三城合一，扩展北城跨越秀山。明洪武十三年（1380），在越秀山小蟠龙岗上建成望海楼（后称镇海楼，俗称五层楼）以壮观瞻。以后几毁几建，至今尚存。在广州成为现代城市之前，它一直是最高的建筑物，所谓“楼冠全城”，为广州城标志物之一。

镇海楼建成后就成为人们登临揽胜，遥赏珠海白云景色的好去处。清初《广东新语·事语·广州时序》载：“九日载花糕、茱酒。登五层楼、双塔，放响弓鹞。”清嘉庆《羊城古钞》与清同治十年（1871）《番禺县志》均把这段话照录一遍。可知清代广州府城人在重阳有登镇海楼的习俗。清光绪《岭南杂事诗钞》咏：“一年容易又深秋，结袂联踪汗漫游。笑问登高何处去，观音山上五层楼。”并加注：“粤秀山左，明洪武初永嘉侯朱亮祖建镇海楼，凡五层，俗因呼为五层楼。矗市云汉，山川形胜一瞬可悉。重九日，城中士女登高，相率至此。”

当年广州城全是低矮平房，没有今天的高楼大厦，也没有工业污染，能见度甚高，登镇海楼远眺，不但全城在望，更见飞鸟低回，彩霞璀璨，城南珠江荡漾，浩瀚接天，可谓尽览珠海、白云景色。就是到了十九世纪后期，站在五层楼上，不但可以清楚地看到珠江南岸的琶洲塔、赤岗塔，就是番禺莲花山上的莲花塔也可以看见（美国人威廉·C·亨特所著《旧中国杂记·九层宝塔》，此书1885年初版）。后人撰联：“急水与天争入海，乱云随日共沉山。”“矗立云汉，山川形胜，一瞬可悉。”（清乾隆《南海县志》）煞是壮观。此景被誉为“岭南第一胜览”，亦为清代羊城八景之一“镇海层楼”与现代新羊城八景之一“越秀层楼”所在。

镇海楼数百年来屡毁屡建。1928年重修时，楼内木结构改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砖石墙壁仍存明代旧物，1950年建为广州博物馆至今。现在楼顶层正面高悬“镇海楼”横匾，两旁挂清光绪年间两广总督彭玉麟所撰楹联：“万千劫危楼尚存，问谁摘斗摩霄，目空今古；

五百年故侯安在，使我倚栏看剑，泪洒英雄。”（此联一说乃彭玉麟幕僚所作。联中“故侯”指建楼者朱亮祖）今天读来仍令人感到荡气回肠。

明永乐元年（1403），都指挥花英在南汉游台废址一带（今孙中山纪念碑所在山岗一带）修建了观音阁，越秀山自此又名观音山。清初《广东新语》称观音阁为玉山楼，祀广东历代九贤，文称：“玉山为五岭山川之望。九贤为十郡人文之望。玉山有此楼。楼有此九贤。可以不朽。”观音阁亦为州人在重阳时登高揽胜之地。

明代羊城八景中的“越秀松涛”、“象山樵歌”二景均在越秀山。

清前期康熙二十三年（1684），文士王士禛奉旨南来祭告南海神，留广州五十一日，到处游览古迹，后来写了部《广州游览小志》，书中记述了当年越秀山景色与广州人重阳登越秀山的习俗。文曰：“越秀山在广州府城北……山踞粤城最高处，凭高下瞰，远江如带，目尽炎海。粤人三月三日、九月九日多游于此。城堞间多榕树、木棉。时暮春，木棉方花，红照天外，亦一奇也。”

清道光《白云粤秀二山合志》载：“越秀山在会城北，为省会主山……郡人多于此览胜焉。”

清代越秀山上有应元寺、龙王庙、关帝庙、三元宫等寺观，州人重阳登高，顺便拜神。

清代后期，越秀山上建有著名学府学海堂、文澜阁（建于道光五年）、菊坡精舍等，亦是州人重阳登临之地，可远眺珠江。

学海堂故址在今广州市第二中学地。清·林伯桐《学海堂志》载：“学海堂，在广州城北粤秀山中，山脉自白云山蜿蜒入城，至此耸拔三十馀丈，为省会之镇。……堂中远眺，海门可见。……嘉时令节，都人来游。”

学海堂前楹有邓廷桢集字联：“绎史诵经，思在古昔；登高望远，显于今时。”

旧时元旦、上巳、中秋、重阳等佳节，学海堂常举行“雅集”，撰文唱和，盛极一时。

六榕寺花塔

六榕寺在今广州市区六榕路。此寺前身是宝庄严寺，建于南朝刘宋时（420—479）。梁大同三年（537），寺中建一座方形的六层木塔舍利塔，是广州最早的佛塔，即今花塔前身。

北宋初，寺塔俱毁于兵火。北宋端拱二年（989）重建寺，改名净慧寺。天祐元年（1086）重建塔，建为阁楼式塔。北宋绍圣四年（1097）竣工落成。也就是今天所看到的花塔的模样。

宋时广州城中没有高层建筑，这座高塔显得特别引人注目（当时西城已筑，净慧寺位于西城中），越秀山海拔才70米，而这塔高57.6米，为广东古塔之冠，可见其庄严挺拔的雄姿。自建成后，它便是游人登高远眺的好去处，所谓“塔穷炎海目，山拥越王城”（清前期王士禛诗句）。当时净慧寺离珠江不足千米，因而这千佛塔当年还是珠江航道的重要标志。

“巍峨轮奂，雄矗天半，海舶收港引为表望。”（南宋方信孺《南海百咏》）

元符三年（1100），大文豪苏东坡与当地官员一同登塔观光。看到塔畔环植有六株老榕树，婆娑如盖，古翠浓荫，心中喜爱，题写了“六榕”二字。此乃六榕寺名的由来。而塔亦随之改称六榕塔。从宋至清经过约10次修葺，仍存宋代风貌。因这整座古塔犹如九朵雕花叠成，塔身朱栏碧瓦，丹楹粉壁，色彩斑斓，华丽壮观，外观宛若冲霄花柱，故后来又名“花塔”，且渐成通称。

明清两代重阳节，广州人有登花塔的习俗。

清初《广东新语·事语·广州时序》、清嘉庆《羊城古钞》与清同治十年（1871）《番禺县志》均载：“九日载花糕、莼酒。登五层楼、双塔，放响弓鹞。”这“双塔”一指光塔，另一便是指花塔。当年羊城房屋低矮，花塔如拔地而起，雄矗天半，简直可作当年的城标。登塔环眺，可见四周一大片树丛花草，郁郁葱葱；掩影着亭台楼阁，错落其间，“莺乱啼时叶满庭”（旧时六榕寺左边东坡亭楹联句）。清初王士禛写于康熙二十三年（1684）的《广州游